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建项 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伯泰科”、“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就莱伯泰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建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进行了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8月4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657号），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7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24.8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21,6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47,117,924.53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4,482,075.47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编号XYZH/2020BJA20751）。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同意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由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 金额(万元)
1	分析检测智能化联用系统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18,890.44	18,890.44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629.70	9,629.70
3	实验分析仪器耗材生产项目	7,433.71	7,433.71
合计		35,953.85	35,953.85

截至 2023 年 9 月，“分析检测智能化联用系统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以下简称“智能化联用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下简称“研发中心项目”）已基本完成建设，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符合募投项目结项要求。

三、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公司本次结项的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分析检测智能化联用系统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除部分待付合同尾款和工程保证金外，前述两项募投项目已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名称	募集资金 拟投资总 额（A）	累计已投 入募集资 金（B）	尚需支付 的尾款 （C）	理财收益及 利息收入扣 除手续费后 净额（D）	节余募集资 金 （E=A-B-C +D）	实际投入占计 划投入的比 例	项目进 展情况
分析检测智能化联用系统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18,890.44	9,401.92	626.12	782.80	9,645.20	53.09%	已结项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629.70	4,965.63	0.00	490.42	5,154.49	51.57%	已结项
合计	28,520.14	14,367.55	626.12	1,273.22	14,799.69	-	-

- 注：1、“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为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最终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的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为准；
- 2、“实际投入”金额为“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与“尚需支付的尾款”之和；
- 3、以上表格中若出现合计数尾数与所列数值总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系四舍五入所致。

四、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在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有效以及节约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分析检测智能化联用系统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原有规划设立机加工中心，项目实施后考虑公司的研发生产模式及人员结构能达到最优化，机加工部分还是以外协为主；另外部分生产设备采购时由国产仪器替代进口设备，所以项目总体在设备购置上结余约 3700 万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设备购置原有规划以进口仪器为主，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已有部分仪器的生产能力；采购其他设备时在指标性能一致的情况下也优先考虑国产设备，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设备支出。同时考虑到公司整体的研发计划，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购置的设备及软件能满足现阶段研发进度前提下，对设备采购环节进行了控制。项目在设备及软件支出上结余约 2,300 万元。

2、在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根据项目规划并结合实际情况，通过优化项目场地规划设计、减少部分配套建筑面积、优化设备采购方案等，有效降低项目建设工程费用；同时，公司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加强了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进一步降低了项目建设成本。

3、两个项目从完工到试运行都比较顺利，周期较短，只使用了少量的铺底流动资金。同时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对短期内出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提高了募投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

五、本次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及新建项目的具体情况

“智能化联用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约为人民币 9,645.20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将其中 7,000.00 万元用于新建“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及相关前处理联用系统生产及研发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一”）和“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仪生产及研发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二”），其余部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结项募投项目专用账户余额扣除 7,000.00 万元后的剩余金额为准）。

“研发中心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约为人民币 5,154.49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分配资源，促进业务发展，公司拟将该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结项募投项目专用账户余额为准），以支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新建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及相关前处理联用系统生产及研发项目

1、项目一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及相关前处理联用系统生产及研发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3）项目建设地点：北京市顺义区空港工业区 B 区安庆大街 6 号莱伯泰科自有厂房内

（4）项目建设内容：项目一拟在公司现有土地上，开立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及相关前处理联用系统生产及研发项目，并在仪器开发的基础上完成工艺定性和生产准备，形成一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利、软件著作权、专有技术等；主要内容包括场地准备、设备引进及人员招募培训，材料准备等。其中场地准备主要包括按用途进行装修实验室、高洁净度产品检验检测和示范中心，包括管理与技术人员办公室、仓库等；设备引进以提高关键零部件质量、控制成本、满足产品设计要求和完成对比测试为目标，主要包括机械加工和电路板生产设备、检测检验设备及办公设备等。项目没有新增用地，利用原有厂房面积共 900 平方米进行装修改造。项目一完成后将生产针对有机分析的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及与吹扫捕集、热解析、热裂解等前处理产品结合的自动化智能联用系统，主要包括 GC-MS、GC-MS/MS、吹扫捕集/热解析/热裂解-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PT/TD/PY-GCMS) 等产品，以补充公司分析检测产品矩阵，实现与全自动智能前处理产品的一体化，进一步为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

（5）项目建设周期：项目一建设周期计划为 3 年，最终以实际建设情况为准。

（6）项目投资规模：项目一计划投资金额 5,000.00 万元，项目一整体投资估算详见下表：

序号	费用类别	金额	比例
1.0	建设投资	1000.00	20.00%
1.1	设备购置费	644.79	12.90%
1.2	设备安装费	3.09	0.06%
1.3	建筑工程费	290.00	5.80%
1.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4.50	0.29%
1.5	预备费用	47.62	0.95%
2.0	人工支出	1700.00	34.00%
3.0	材料采购	1800.00	36.00%
4.0	铺底流动资金	500.00	10.00%
合计		5000.00	100%

2、项目一实施的必要性

（1）下游需求促使公司加快发展

本项目目标是研发与生产更加专业的分析检测产品，主要用途是为食品安全、环境监测、疾病控制、医药生产中的检验检测环节提供分析手段，更好地控制分析检测中的数据质量并提高分析检测效率。这些关系民生的行业在分析检测过程中亟需先进、适用的分析仪器来为分析结果提供保证。基于以上领域的刚性需求，近年来分析仪器持续增长的市场给本项目产品带来了极大的机遇。公司经过多年经营，拥有行业领先的技术优势，经验丰富的优秀管理人才，良好的生产制造基础，并积累了较高的市场地位，因此，顺应下游市场需求的发展，进一步研发并生产高端的分析检测仪器及与全自动智能样品前处理联用系统，既是公司谋求长远发展的必然选择，也是市场的必然要求。

（2）丰富公司的产品系列，提升市场竞争力

公司目前针对无机样品分析检测有非常完整的产品线，从样品前处理到后端的分析检测，从低端到高端，从手动到全自动，针对客户检测过程中待分析的各种不同样品都可以提供相应的系列产品和完整的解决方案，但针对有机化合物的

分析，目前公司提供的产品还局限在样品前处理仪器上，分析仪器相对空白。本项目中气相色谱-质谱仪的研发并生产完成，将会大大提升公司满足客户有机分析检测需求的能力，同时结合公司现有的有机样品前处理产品，如吹扫捕集、热解析、热裂解等形成一体化的联用系统，将更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市场上的竞争力。

（3）扩大规模，整合资源，提升获利能力

气相色谱-质谱仪及与全自动智能化样品前处理联用系统的研发并生产，将使公司产能迅速扩大，不仅在产品供货能力和数量上取得优势，还会显著提高生产技术水平，有利于提高零部件加工一次合格率，完备和自动化的高端加工能力将拉近试制和批量生产之间的距离，产品升级换代周期缩短，有利于在现有产品的基础上增加新的产品种类和产品系列，保证优异的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公司利用更加多元化和引领行业内技术前沿的产品，可以增强产品竞争能力，进一步巩固和提高已有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并迅速填补细分市场中的产品空缺。同时，高质量的优秀产品不但可以站稳国内市场，也可以满足欧美用户对质量的高要求，降低故障率和维修成本，有利于产品向海外市场拓展。公司将大力开拓新兴应用市场，包括一些关系民生的重要领域，如环保、食品安全、疾控、质检、商检等，充分实现产能提高带来的规模和品质效益。凭借新扩大的产能，公司可以放手扩大产品的销售规模，并实现规模化生产，取得规模效应并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竞争力，强化该产品线的盈利能力，使公司保持行业领先的优势地位。

（二）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仪生产及研发项目

1、项目二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仪生产及研发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3）项目建设地点：北京市顺义区空港工业区 B 区安庆大街 6 号莱伯泰科自有厂房内

（4）项目建设内容：项目二拟在公司现有土地上，开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仪生产及研发项目，并在仪器开发的基础上完成工艺定性和生产准备，形成

一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利、软件著作权、专有技术等；主要内容包括场地准备、设备引进及人员招募培训，材料准备等。其中场地准备主要包括按用途进行装修实验室、高洁净度产品检验检测和示范中心，包括管理与技术人员办公室、仓库等；设备引进以提高关键零部件质量、控制成本、满足产品设计要求和完成对比测试为目标，主要包括机械加工和电路板生产设备、检测检验设备及办公设备等。项目没有新增用地，利用原有厂房面积共 310 平方米进行装修改造。项目完成后将生产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仪产品，以补充公司分析检测产品矩阵，实现与全自动智能前处理产品的一体化，进一步为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

（5）项目建设周期：项目二建设周期计划为 3 年，最终以实际建设情况为准。

（6）项目投资规模：项目二计划投资金额 2,000.00 万元，项目二整体投资估算详见下表：

序号	费用类别	金额	比例
1.0	建设投资	300.00	15.00%
1.1	设备购置费	178.34	8.92%
1.2	设备安装费	0.80	0.04%
1.3	建筑工程费	101.50	5.08%
1.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08	0.25%
1.5	预备费用	14.29	0.71%
2.0	人工支出	1065.00	53.25%
3.0	材料采购	435.00	21.75%
4.0	铺底流动资金	200.00	10.00%
合计		2000.00	100%

2、项目二实施的必要性

（1）下游需求促使公司加快发展

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高速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对以矿产资源为主的能源和原材料的消耗量在快速的增加，大量化学品也在不断地制造出来用于生活中的各个方面。作为一种高灵敏度元素测试手段，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仪产品（ICP-AES）可以涵盖元素痕量、微量以及常量的检出，在采矿冶金、稀土、化工、环保等领域发挥了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这些领域对分析检测的大量需求既

来自现实要求，也来自国家的政策引导，这是本项目的主要基础。同时，随着工业以及经济的发展，各种设备的升级对 ICP-AES 的测量能力也提出了新的要求。易挥发有机试液的测量成为 ICP 应用的重要发展方向。

（2）丰富公司的产品系列，提升市场竞争力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仪研发并生产后，公司在针对无机样品分析检测方面将拥有非常完整的产品线，从样品前处理到后端的分析检测，从低端到高端，从手动到全自动，针对客户检测过程中待分析的各种不同样品都可以提供相应的系列产品，公司拥有电热板-消解仪-微波消解-AA、AF、ICP、ICP-MS、ICP-MS/MS、ICP-Q-TOF-MS，手动-半自动-全自动等元素分析全套产品，可为用户提供无机元素和同位素分析全链条、全面的一揽子解决方案。结合公司在有机分析方向上已有的前处理产品、分析检测仪器及相关技术储备，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以实际行动助力分析测试行业和科学仪器行业的发展。

（3）扩大规模，整合资源，提升获利能力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仪的研发并生产，将使公司产能迅速扩大，不仅在产品供货能力和数量上取得优势，还会显著提高生产技术水平，有利于提高零部件加工一次合格率，完备和自动化的高端加工能力将拉近试制和批量生产之间的距离，产品升级换代周期缩短，有利于在现有产品的基础上增加新的产品种类和产品系列，保证优异的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公司利用更加多元化和引领行业内技术前沿的产品，可以增强产品竞争能力，进一步巩固和提高已有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并迅速填补细分市场中的产品空缺。同时，高质量的优秀产品不但可以站稳国内市场，也可以满足欧美用户对质量的高要求，降低故障率和维修成本，有利于产品向海外市场拓展。公司将大力开拓新兴应用市场，包括一些关系民生的重要领域，如环保、食品安全、疾控、质检、商检等，充分实现产能提高带来的规模和品质效益。凭借新扩大的产能，公司可以放手扩大产品的销售规模，并实现规模化生产，取得规模效应并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竞争力，强化该产品线的盈利能力，使公司保持行业领先的优势地位。

（4）高端仪器自主可控大势所趋，国产替代加快推进

科学仪器是国家战略核心科技力量，是一个国家科技创新能力及综合国力的体现。作为科技创新的必要基础和重要成果，科学仪器的“高端化”、“国产化”与“自主可控”，已经成为我国科技行业发展的原动力，也是行业未来的必然方向。因此，中央政府高度重视国产科学仪器发展，先后出台多项政策支持国产科学仪器发展。《仪器仪表行业“十四五”规划建议》中提出要加强高端仪器仪表的发展步伐，优先推进部分行业有一定技术储备和产业化基础、市场有一定需求规模的高端产品的发展，集中力量解决部分国家急需解决的高端仪器仪表卡脖子和自主可控的问题，部分弥补行业在高端产品的明显短板。

（三）项目一及项目二实施的可行性

1、公司多年积累下来的人才优势和培养机制建立了很好的技术壁垒和未来发展优势

分析仪器特别是色谱仪、质谱仪、光谱仪等产品，技术门槛较高，需要有化学分析、机械（特别是精密加工）、电子、软件、工业设计等方面多种技术人才。莱伯泰科公司在这方面有明显优势。技术领头人，董事长胡克博士在 2009 年入选“北京市海外高层次人才”，同时被聘为“北京市特聘专家”。公司在北京和美国麻萨诸塞州以及宾夕法尼亚州均拥有产品开发团队，拥有国际人才储备，与国际前沿思想与技术连接更加紧密。对现有的技术人员放手培养，从而培养出能力强的技术领头人。公司有完整的员工培养计划，从新进员工到资深员工均有相对应的培训课程。

公司已建立了较好的技术和销售壁垒。高端分析检测系统具有创新性和较高的技术难度，并取得多项专利保护。而通用的样品前处理设备，价值虽然相对要低一些，特别是实验室常规加热和冷却产品，看似技术门槛较低，但由于莱伯泰科在防腐和精确控温上有许多专利，对仿造者造成相当大的难度。另外，此类产品量大价不高，在市场推广和销售渠道上要有较大的投入才能保持市场地位。而莱伯泰科公司已建立良好的品牌形象，拥有广阔和细分销售渠道网络，以直销和分销相结合，因此新品牌必须有更大的投入才能与莱伯泰科公司抗衡。

经过十几年的积累，公司拥有大量的专利技术和软件著作权来支撑莱伯泰科产品的领先优势。这为保持公司竞争力，挖深挖宽公司“护城河”起到了重要作

用。

2、现有生产体系基础非常成熟

公司现有的仪器生产体系基础非常成熟。生产体系以生产部为核心，配套设置采购部、物流部为生产服务，同时，公司质管部和研发部为生产提供技术和标准支持，并由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负责监督检查生产安全。

3、公司拥有坚实的产品市场应用基础

近年来莱伯泰科公司不断加强产品推广，公司分析检测智能化联用系统以及实验室分析仪器产品自投产以来，广泛应用于食品安全检测、农产品安全检测、环境检测、疾病控制检测、药品质量检测及原材料和材料检测等领域，并占据了显著的市场份额。公司目前拥有相对齐全样品前处理产品线 and 无机分析仪器产品，注重高端分析检测智能化联用系统的同时，兼顾手动操作的产品，适应各种不同规格的食品和环境检测实验室和其它分析实验室。

同时公司还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和产品应用经验。已有主要顾客包括大型食品企业、大专院校和科研机构等，全国最终用户超过 30000 家。典型用户包括：大学，各地市环保监测站，大中型生产企业，药检中心，疾控中心，粮油质检中心，出入境检验检疫部门，第三方检测机构，商检系统，以及部分欧洲、美国和东南亚用户等。同时，数量巨大的国内外食品安全检测、环境检测、疾病控制等分析测试实验室等都可能是公司的潜在顾客，可至少使用到一种公司产品。

公司产品销售范围覆盖国内 30 多个省市和自治区，在北京、上海、南京、郑州、武汉、广州、成都、西安、沈阳、香港等直辖市、大中城市设有办事处，同时公司产品远销欧美等国家和地区。

4、优秀的经营管理架构保证了销售顺畅和产销平衡

公司各产品线有着良好的经营管理作为发展基础。产品线设有多名产品经理，由事业部总经理直接管理，专职对该产品线从酝酿、研发、应用、生产、市场推广、销售、发货、服务维修等各个环节全方位负责和提供协调与支持，保证产品从一诞生就受到专门呵护，问题解决及时到位，市场目标计划明确，销售策略灵活有效。产品经理负责制定市场目标和销售计划，同时根据销售预报设定生产任

务，使生产部门能在现有产能下做好生产任务的平衡，避免盲目生产或生产交货不及时，对生产运营起到很好的预调节作用。

产品线接受应用部门全面验证，使其可靠性和适用性与原设计目标的一致性得到保证。同时，应用部作为第一用户方，对产品进行多种实际应用的检验，并发布应用报告，突出产品的适用条件和使用结果与国家标准方法的匹配，便于市场推广和为销售人员提供导向。应用部门还接受潜在用户代测要求，为用户定向提供实际应用解决方案，并提供用户现场的应用服务，或邀请用户到公司现场参观培训，使得产品与用户之间完全没有屏障，大大促进了用户在购买前对产品的深入了解。

市场部门根据年度任务进行产品线推广宣传，制定平面广告、宣传样本投放、大型行业展会、网络宣传和讲座、全国巡展等多项措施。销售服务网络则遍布全国，每个网点都有 2-5 名经验丰富的专业的技术人员。每个网点都配有耗材和维修配件，维修人员均可在短时间内解决所有仪器故障及应用问题，保证其良好的运行和应用。

在以上整体架构的保障下，公司各产品线不仅在过去连续多年实现了良好的经营收益，而且在未来扩大产能之后，也完全可以预期在同步强化后的经营架构下继续保持平稳健康的发展。

（四）项目一及项目二实施的风险分析

1、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是基于当前经济形势、市场需求、技术发展趋势的判断等综合因素作出的。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如研发风险、技术迭代风险、技术人员流失或不足风险等不确定因素，如果投资建设的新项目未能如期实现目标，或建成后市场情况发生不可预见的变化，可能存在市场拓展无法在预定时间内达到预期效果、市场开发投入超出预算的风险。

2、项目实施尚需办理政府相关部门的备案，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甚至终止的风险。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公司将办理销户手续，注销原募集资金账户，公司与

项目实施主体、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分析检测智能化联用系统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建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合理优化配置资源，有效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相关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建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新建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分析检测智能化联用系统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智能化联用项目部分节余募集资金 7,000.00 万元用于新建“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及相关前处理联用系统生产及研发项目”和“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仪生产及研发项目”，其中项目一投入节余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项目二投入节余募集资金 2,000.00 万元，其余部分与研发中心项目的节余资金一起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将首发募投项目之“分析检测智能化联用系统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建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经营发展规划，有利于进一步充盈公司现金流，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其中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新建募投项目事项，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增强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增长，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本次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

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建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将首发募投项目之“分析检测智能化联用系统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建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经营发展规划，有利于进一步充盈公司现金流，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其中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新建募投项目事项，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增强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增长，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本次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建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将首发募投项目之“分析检测智能化联用系统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建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经营发展规划，有利于进一步充盈公司现金流，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其中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新建募投项目事项，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增强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增长，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本次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2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建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建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保荐代表人：

张 鹏

张 鹏

王黎祥

王黎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27 日